

证券代码:603766 证券简称:隆鑫通用 公告编号:临2026-005

###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该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为日常经营活动中所必需的正常业务往来,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公司的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形成依赖。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3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李国雄先生、胡源刚先生、黄培国先生、熊一洋先生和X陌先生已回避表决。

公司于2026年1月2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该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25年预计发生金额	2025年1-12月实际发生金额
1	重庆康力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力机械”)	公司采购铜体、动力电池、后减震、电机总成	15,000.00	15,643.92
2	重庆康力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力科技”)	公司及子公司采购铜体等加工劳务 公司及子公司支付铜体等加工劳务 公司及子公司采购铜体等加工劳务	160.00 80.00 72.70	125.08
3	重庆新智新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智新装备”)及其同一控制下的其他主体	公司及子公司采购服务及零部件、销售铜体产品及零部件等	600.00	843.09
4	重庆长江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铜业”)	公司及子公司采购铜材	2,100.00	749.90
	合计		23,860.00	21,963.93

注:①以上2025年1-12月实际发生金额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以经审计数据为准。  
②“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为公司2025年度未经审计的同类业务发生额,与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占同类业务比例”差异较大主要原因是业务分类调整所致。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重庆新智新装备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巴南区莲花街道新天路118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13MADE3H9N4G  
成立日期:2024年3月29日  
法定代表人:李国雄  
控股股东:重庆新智投资有限公司持股51.71%,重庆新智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持股48.29%  
注册资本:168,308.51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等业务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参股  
2.重庆康力机械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两江新区黄山大道东段198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79255662N  
成立日期:2004年2月27日  
法定代表人:邱会智  
控股股东:重庆康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0%  
注册资本:1,000,000.00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市政府授权范围内的资产收购、处置及相关产业投资,投资咨询,财务顾问,企业管理咨询和代理,企业和资产管理  
关联关系: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公司股东。  
3.2026年度关联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  
1.2026年公司及子公司在董事会审议额度范围内,履行内部合同或协议审批程序后,将与新智新装备相关关联方签订《产品销售合同》等相关协议,主要内容是公司及子公司采购服务及零部件、销售设备类、通产品及零部件等。  
2.2026年度公司与康力通用资本相关关联方签订《产品销售合同》等相关协议,主要内容是公司及子公司采购铜体等零件。  
五、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及子公司与前述关联方所签署的关联交易合同对关联交易定价均予以明确,定价依据主要遵循市场价格原则,没有市场价格参照的,则按成本加成法等定价,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与关联方签署具体的交易协议,交易价格以实际签约为准。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5年1-12月占同类业务比例(%)	占同类业务比例(%)	与关联方交易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1	重庆新智新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智新装备”)及其关联方	公司及子公司采购服务及零部件、销售铜体产品及零部件等	25.0000	1.68	4,549.24	0.30
2	重庆康力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力科技”)及其关联方	公司及子公司采购铜体等零件等	4.0000	0.35	749.90	0.07
	合计		29.0000	1.52	5,299.14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88012 证券简称:中微公司 公告编号:2026-011

###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微公司”)于2024年2月2日至2024年4月30日期间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096,27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33%。前述回购的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将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12个月后至采用集中竞价方式交易。

●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司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按照市场价格累计减持不超过2,096,273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33%。若在此期间公司发生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导致公司股本总数变化的,减持数量将相应调整。

截至2026年1月30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在减持期间内累计出售已回购股份2,096,273股,减持均价为304.92元/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现将有关减持结果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基本情况

姓名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减持数量	减持均价
张东生	张东生	1,000,000	304.92
张东生	张东生	1,000,000	304.92
合计		2,096,273	304.92

上述减持主体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结果公告

减持计划实施期间	2025年10月30日	2025年11月30日
减持数量	2,096,273股	2,096,273股
减持均价	304.92元/股	304.92元/股
减持方式	集中竞价	集中竞价
减持数量占回购股份比例	100%	100%
减持数量占当前总股本比例	0.33%	0.33%
减持数量占当前总股本比例	0.33%	0.33%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减持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期间内,减持计划是否实施  是  否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存在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88012 证券简称:中微公司 公告编号:2026-012

###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杭州众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众硅”)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估值及交易价格尚需确定,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因本次交易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有关规定,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70)。

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于2025年12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72)。

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关于<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及其相关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中微公司,证券代码:688012)自2026年1月5日开市起复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的一般性风险提示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相关部门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审计、评估等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后续审议程序与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需经有权监管机构核准,核准或同意注册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通过上述审批,核准或注册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于2026年1月1日披露的《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及其摘要中关于本次交易涉及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决策审批程序进行了详细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相关内容。

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及时披露交易进展情况,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88670 证券简称:金迪克 公告编号:2026-001

### 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会计师事务所初步测算:  
1.公司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8,000.00万元到-19,000.00万元,将出现亏损,与上年同期相比,亏损增加6,649.72万元到8,649.72万元,同比增长71.12%至92.51%。  
2.公司预计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8,500.00万元到-16,5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亏损增加5,877.65万元到7,877.65万元,同比增长55.33%至74.16%。

(三)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2024年度,公司实现利润总额-11,574.9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9,350.2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0,622.35万元,基本每股收益-0.76元/股,稀释每股收益-0.76元/股。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生产、加强设备维护保养与车间环境保护,狠抓劳动纪律,提升生产效率,各车间生产稳定,加强成本控制,积极应对汇率波动,使得2025年实现营业收入11,230.00万元,较上年同期有一定幅度增长,但基于以下原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出现大幅亏损:  
1.报告期内,公司因价值病毒裂解疫苗(儿童)项目(以下简称“裂解项目”)临床试验受试者发生不良反应,并完成了疫苗的接种工作,目前血清正在中科院进行检测,同时,公司三期疫苗病毒裂解疫苗提交上市审批,以上报告已经受理,同步完成了注册检验、标准复核、注册核查和GMP符合性检查,目前等待CDE的进一步审评。上述三期疫苗病毒裂解疫苗(儿童)项目以及三期疫苗病毒裂解疫苗项目投入增加导致公司研发投入同比大幅增加,对本报告期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2.报告期内,因设备故障、耗材供应异常等原因使部分在产品和产成品存在风险,本着谨慎的原则,公司决定将这部分在产品和产成品不再进行销售,同时,公司三期疫苗病毒裂解疫苗有效期为自生产之日起12个月,在每一流感季末,近效期未实现接种的流疫苗需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进行报废销毁处理。针对已销售未接种的流疫苗,经客户申请审批后,可以办理退回。公司根据市场调研情况,结合历史退货率等情况,对前期可能发生的退货产品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全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存货报废处置合计约4,199.96万元(截至2025年年度报告数据)。

四、风险提示  
(一)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二)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双方在本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具体数据以最终审计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报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88670 证券简称:金迪克 公告编号:2026-002

### 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部分存货报废处置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部分存货报废处置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部分存货报废处置情况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会计准则、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存货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及评估,并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期末预计无法实现销售的在产品或产成品以及后续可能发生退货的产品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部分进行报废处置,合计约4,199.96万元,其中包括2025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报废处置的存货约3,226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5年10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部分存货报废处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部分存货报废处置的具体情况  
因价值病毒裂解疫苗的生产、销售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产品生产包装时间主要为每年的第二季度和第三季度,销售期主要集中在每年的第三季度和第四季度,第一季度、第二季度为12个月。  
2025年,因设备故障、耗材供应异常等原因使部分在产品和产成品存在风险,本着谨慎的原则,公司决定将这部分在产品和产成品不再进行销售,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对该部分在产品和产成品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进行报废处置,未完成报废处置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同时,公司三期疫苗病毒裂解疫苗有效期为自生产之日起12个月,在每一流感季末,近效期未实现接种的流疫苗需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进行报废销毁处理,针对已销售未接种的流疫苗,经客户申请审批后,可以办理退回。公司根据市场调研情况,结合历史退货率等情况,对前期可能发生的退货产品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部分存货报废处置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部分存货报废处置合计约4,199.96万元,将减少公司2025年度利润总额约4,199.96万元,该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以公司2025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四、公司董事意见及审议程序  
1.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部分存货报废处置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存货报废处置依据充分、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存货报废处置。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部分存货报废处置的议案》进行了讨论及审议,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存货报废处置,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存货报废处置依据充分,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存货报废处置。  
特此公告。

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3703 证券简称:盛洋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3

###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范围:净利润为负。  
●经会计师事务所初步测算,公司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200.00万元到-1,500.00万元。  
●经会计师事务所初步测算,公司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000.00万元到-1,300.00万元。  
●经会计师事务所初步测算,公司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200.00万元到-1,500.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会计师事务所初步测算:  
1.公司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同比增长约10.07%至21.22%。  
2.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000.00万元到-1,3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同比增长约10.07%至21.22%。  
3.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200.00万元到-1,500.00万元。

(三)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重大事项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双方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3721 证券简称:\*ST天择 公告编号:2026-007

###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披露了《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亏损为负,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公司股票于2025年5月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2026年1月17日,公司披露了《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第十三号——退市风险警示,财务类退市风险公司应当在首次披露退市风险警示公告披露后10个工作日内,披露一次风险警示公告。本次公告为公司2025年度第二次风险警示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能触发退市的原因  
(一)公司股票于2025年4月30日披露了《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警示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亏损为负,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公司股票于2025年5月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触及以下情形,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1.经审计的财务类审计报告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第一、第二项规定的任一情形;  
2.本次交易后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珍,200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4年开始在大信执业,202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质量复核,2025年开始担任公司审计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6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珍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调查、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珍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持有和购买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审计机构变更事项质量控制复核人的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本次变更不会影响审计工作按照原定计划如期高标准完成审计工作,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3737 证券简称:三棵树 公告编号:2026-005

###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范围: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50%以上。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人民币76,000万元到96,000万元之间,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将增加人民币42,806万元到62,806万元,同比增长128.96%到189.21%。  
●公司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在人民币55,000万元到75,000万元之间,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将增加人民币40,277万元到60,277万元,同比增长273.57%到409.42%。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以下简称“报告期间”)。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会计师事务所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人民币76,000万元到96,000万元之间,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将增加人民币42,806万元到62,806万元,同比增长128.96%到189.21%。  
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在人民币55,000万元到75,000万元之间,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将增加人民币40,277万元到60,277万元,同比增长273.57%到409.42%。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以下简称“报告期间”)。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会计师事务所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人民币76,000万元到96,000万元之间,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将增加人民币42,806万元到62,806万元,同比增长128.96%到189.21%。  
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在人民币55,000万元到75,000万元之间,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将增加人民币40,277万元到60,277万元,同比增长273.57%到409.42%。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及需求变化,积极调整和优化产品结构,拓宽市场营销渠道,业务规模持续扩大,上年同期有所增长。  
2.公司稳步推进数字化转型,有效提升了生产运营效率与精益化管理水平,整体费用率有所下降。  
3.报告期内,减值计提同比有所减少,整体经营质量实现稳步提升。  
四、风险提示  
1.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  
以上报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警示公告。本次公告为公司2025年度第二次风险警示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88353 证券简称:华盛锂电 公告编号:2026-005

### 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受益于新能源汽车及储能产业的持续高速增长,新能源材料市场需求持续扩大,公司聚焦市场开拓,强化供应链管理,确保了稳定生产供应。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产品磷酸铁锂(简称“VC”)和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简称“LFP”)的价格呈显著上涨,带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提升,公司期末相关存货价值准备大幅减少,同时公司主营产品产量大幅提升,促进公司经营业绩实现明显改善;另外,公司对对外投资项目的收益增加,导致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较大。以上共同导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  
经会计师事务所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人民币1,200万元到1,8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将增加人民币1,267.48万元,同比增长106.67%至110.30%。  
3.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500万元到-4,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预计减少亏损15,351.20万元到16,851.20万元,同比减少亏损73.62%至80.82%。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和财务状况

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273.57%到409.42%。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1.利润总额:人民币26,223.41万元。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33,193.91万元。  
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人民币14,722.72万元。  
4.每股收益:人民币0.45元/股。(注:2025年公司实施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股,已按照转增后的总股本调整上年同期每股收益)。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及需求变化,积极调整和优化产品结构,拓宽市场营销渠道,业务规模持续扩大,上年同期有所增长。  
2.公司稳步推进数字化转型,有效提升了生产运营效率与精益化管理水平,整体费用率有所下降。  
3.报告期内,减值计提同比有所减少,整体经营质量实现稳步提升。  
四、风险提示  
1.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  
以上报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警示公告。本次公告为公司2025年度第二次风险警示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一)利润总额:-21,966.16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7,467.4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0,851.20万元。  
(二)每股收益:-1.10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受益于新能源汽车及储能产业的持续高速增长,新能源材料市场需求持续扩大,公司聚焦市场开拓,强化供应链管理,确保了稳定生产供应。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产品磷酸铁锂(简称“VC”)和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简称“LFP”)的价格呈显著上涨,带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提升,公司期末相关存货价值准备大幅减少,同时公司主营产品产量大幅提升,促进公司经营业绩实现明显改善;另外,公司对对外投资项目的收益增加,导致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较大。以上共同导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  
经会计师事务所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人民币1,200万元到1,8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将增加人民币1,267.48万元,同比增长106.67%至110.30%。  
3.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500万元到-4,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预计减少亏损15,351.20万元到16,851.20万元,同比减少亏损73.62%至80.82%。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和财务状况

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3698 证券简称:航天工程 公告编号:2026-004

###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计机构变更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10月16日、2025年11月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公司于近日收到立信(关于变更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通知,因内部审计调整,立信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进行变更,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变更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委派李恩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由于内部审计调整,现委派张珍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公司提供2025年度审计服务。

二、本次交易后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珍,200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4年开始在大信执业,202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质量复核,2025年开始担任公司审计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6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珍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调查、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珍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持有和购买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审计机构变更事项质量控制复核人的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本次变更不会影响审计工作按照原定计划如期高标准完成审计工作,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5208 证券简称:茂业 公告编号:2026-004

###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50%以上的情形。  
●预计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000.00万元到7,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约2,249.04万元到3,249.04万元,同比增加约59.96%到86.62%。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会计师事务所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000.00万元到7,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约2,249.04万元到3,249.04万元,同比增加约59.96%到86.62%。  
2.预计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500.00